

项目编号:YMD-2022680F

铜川市耀州区石柱镇机关二期取暖改造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第五章 磋商方法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铜川市耀州区石柱镇机关二期取暖改造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铜川市耀州区石柱镇机关二期取暖改造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铜川市耀州区步寿路 21 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MD-2022680F

项目名称：铜川市耀州区石柱镇机关二期取暖改造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795,411.66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铜川市耀州区石柱镇机关二期取暖改造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1,795,411.66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795,411.66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供暖设备安装	1795411.66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795,411.66	1,795,411.66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 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铜川市耀州区石柱镇机关二期取暖改造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铜川市耀州区石柱镇机关二期取暖改造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自然人身份证；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会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供应商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无在建工程；

5、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招标代理机构开标当天现场查询）；

6、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11月14日至2022年11月18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铜川市耀州区步寿路21号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年11月24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铜川市耀州区步寿路21号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4楼会议室

开标地点：铜川市耀州区步寿路21号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4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购买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一份。疫情期间，需提供健康码、行程码、48小时核酸检测报告；

2. 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5) 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7)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9)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1)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铜川市耀州区石柱镇人民政府

地址：耀州区石柱镇

联系方式：1357158315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尚业路1309号总部经济园6号楼516室

联系方式：029-8860858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左艳

电话：0919-628227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尚业路 1309 号总部经济园 6 号楼 516 室 电话：029-88608580 0919-6282272
2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3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需的人力成本、办公及设备购置费、维修、保养、日常维护费、交通费、调研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项目验收涉及的费用等在内的全部费用。供应商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如供应商不予认可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4	供应商资质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铜川市耀州区石柱镇机关二期取暖改造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铜川市耀州区石柱镇机关二期取暖改造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自然人身份证；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会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p>(3)供应商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4)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不良信用记录，无在建工程；</p> <p>(5)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招标代理机构开标当天现场查询）；</p> <p>(6)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p> <p>(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以上项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开标当天，上述资格证明文件须单独密封，和磋商响应文件于开标前一并递交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p>
5	响应文件数量及要求	正本的份数：壹份；副本的份数：贰份。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盘一份），并标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与磋商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6	磋商文件的装订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本、资格证明文件需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本”“资格证明文件”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等标识。
7	磋商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2-11-24 14:30:00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址：铜川市耀州区步寿路21号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2-11-24 14:30:00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铜川市耀州区步寿路21号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9	磋商方法	磋商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10	招标代理服务费	<p>代理服务费：¥:16000.00 元</p> <p>代理服务费的币种：人民币；</p> <p>代理服务费的支付时间：供应商应当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并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逾期则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p> <p>代理服务费的支付方式：由成交人一次性支付完毕。</p>
11	银行账户信息	<p>1、代理服务费账户：</p> <p>户 名：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信银行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科技路支行</p> <p>账 号：7252410182600044355</p> <p>请各供应商按照要求将招标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上指定账户，如因自身原因发生错误，产生的不利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一. 总 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招标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资金已落实到位。

2. 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铜川市耀州区石柱镇人民政府

2.2 监督机构：铜川市耀州区财政局

2.3 采购代理机构：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4 供应商：是指响应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服务是指供应商为满足磋商响应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2.6 中小企业是指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企业。

2.7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8 磋商过程中，如涉及，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2.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2.10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月份的缴税证明和养老保险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供应商特殊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分包的按包）的货物采购中同时参与投标，否则均为无效投标。

3.4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采购单位（包括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采购人）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招标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投标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投标无效。

3.5 供应商必须在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购买磋商文件，方可参加投标。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3.6 联合体投标

3.6.1 如果在磋商文件中接受联合体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6.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磋商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

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3.6.3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7 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投标内容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4.1 投标内容应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5.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5.1 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投标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 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构成

6.1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磋商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第五章 磋商方法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磋商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3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 磋商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7.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的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8.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9. 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的投标函、磋商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至少应包括组织实施计划和服务的详细说明。

(3) 按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4) 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磋商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9.3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会被拒绝。

10.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磋商文件第9条的内容及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1. 磋商报价

11.1 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需的人力成本、办公及设备购置费、维修、保养、日常维护费、交通费、调研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项目验收涉及的费用等在内的全部费用。供应商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如供应商不予认可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2 磋商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3 磋商报价：总包交钥匙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或不合格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证明服务内容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服务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与磋商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投标，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和数据，它包括：

1) 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2) 逐条对磋商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对招标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3) 服务范围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14. 磋商有效期

14.1 磋商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有效期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15. 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5.1 供应商应按照本章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提交壹份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每套磋商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一份）磋商响应文件一份，并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磋商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15.2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名）处，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几页等字样，并分别胶装成册。

15.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方有效。

15.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必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15.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磋商文件格式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5.6 磋商响应文件的副本、电子版须和正本保持一致。若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为准。

四.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本、资格证明文件分别单独密封装在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本”“资格证明文件”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标识。

16.2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 供应商的全称；

(2) 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 正本或副本、电子版本、资格证明文件“请勿在_____（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16.3 如果供应商未对磋商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磋商响应文件和投标资料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响应文件接收人。

17.2 磋商响应文件接收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7.3 无论供应商中标与否，其磋商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18.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8.1 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9. 投标的修改与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9.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7 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19.3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 磋商

20. 磋商

2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开标时所有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0.2 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检查完毕后，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磋商响应文件数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20.3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磋商响应文件将原封退回给供应商。

20.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21. 磋商组织及磋商原则

21.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法人授权书。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方法独立进行磋商工作。

21.2 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是磋商的依据。在磋商中，不得改变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供应商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1.3 在磋商期间，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委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委会根据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磋商。

21.5 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21.5.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审查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齐全，磋商小组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完整等。

21.5.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磋商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1.5.3 在详细磋商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1.5.4 条的规定，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磋商小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1.5.4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或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 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 5) 磋商响应文件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 6) 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供应商在同一份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 8) 存在有重大缺漏项投项目；
- 9)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0) 投标总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磋商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11)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2) 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
- 13)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1.6 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6.1 磋商小组将按照本须知第 21.5.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21.6.2 详细评审按照第五章“磋商方法”的磋商方法进行。

21.7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

磋商小组完成磋商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磋商报告，并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22. 磋商过程的保密

22.1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

22.2 在磋商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方面，向磋商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23. 磋商方法

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包括磋商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等）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

24. 磋商程序

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后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在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以磋商总得分最高的响应单位作为成交单位的磋商方法。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最高得分相同，推荐其中报价最低的响应单位为成交候选单位。

六. 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5. 定标程序

25.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作为磋商结果。磋商结果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25.2 采购人根据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相应的成交人。

25.3 确定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

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5.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磋商后直接确定成交人。

25.5 成交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5.6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磋商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26. 成交与落标通知

26.1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6.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 成交合同的签订

27.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磋商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磋商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28. 招标代理服务费

28.1 成交人承担组织项目采购谈判活动的全部费用，乙方收取的采购代理服务费：¥14000 元。

28.2 成交人承担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9. 质疑

29.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招标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2 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9.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9.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9.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9.5.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9.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29.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29.5.4 事实依据；

29.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29.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9.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29.6.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29.6.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29.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29.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29.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29.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29.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29.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9.7 质疑答复

29.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9.7.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铜川市财政局提起投诉。

29.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9.8.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29.8.2 联系部门：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9.8.3 联系电话：0919-6282722 联系人：左艳

29.8.4 通讯地址：铜川市耀州区步寿路 21 号

30. 其他

30.1 开标后，如果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磋商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采购

人不能支付的，应予无效投标处理。如果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应予废标。废标后，报告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同意，重新组织招标或采用其他方式继续采购。

30.2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或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按废标处理。

30.3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并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逾期则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代理机构按磋商报告结果向采购人推荐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发包人（全称）：_____（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_____（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工程内容：_____

资金来源：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具体以承包人报价或工程预算书的工程量范围为准。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三、合同工期

1)、计划开竣工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双方确认的书面开工报告或开工令所明确日期为准）。

2)、合同实际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暂定_____（人民币）。

¥：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 成交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磋商文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8) 工程量清单;
- (9) 图纸。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工程联系单、签证单、会议纪要、工程进度计划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协议书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本条排序在先的文件进行优先解释。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约定由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一、工期：20 天

二、工程量清单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工程名称：采暖工程				
专业：给排水 采暖 燃气工程				
第 1 页 共 9 页				
		新建部分		
1	CB001	CO2空气源热泵 [项目特征] 1. 名称:CO2复叠空气源热泵 2. 参数:名义工况制热量: 200kw 名义工况输入功率: 80kw 名义工况 COP:2.5 设计工况制热量(-20℃):147kW 设计工况输入功率(-20℃):66kw 设计工况 COP:2.2 制冷剂类型: R744 供回水温度: 55/45 适用环境温度: -40℃~20℃ 其中 内机(高温级)数量: 1台 内机最大输入功率:42kW 内机低温 侧接管管径:DN80 内机高温侧接管管径: DN80 内机尺寸:2800x1200 X1500mm内机重量:3000kg 外机(低温级)数量: 2台 外机单机最大输入功率: 22kW 外机总流量:25m ³ /h 外机单机重量: 800kg 工况性能: 环境温度-12±1℃时,进 / 回水温度 55/75℃ ,COP ≥2.5 ; 环境温度-20±1℃时进 / 回水温度55/75 C. COP ≥2.2 ; 环境温度-35 ±1℃时,可正常运行; [工作内容] 1. 本体安装 2. 泵拆装检查 3. 电动机安装	套	1
2	CB013	CO2空气源热泵 [项目特征] 1. 名称:CO2空气源热泵 2. 参数:名义工况制热量:30 kW 名义工况输入功率:8.3kW 名义工况进水/出水温度:15/55℃ COP≥3.0 [工作内容] 1. 本体安装 2. 泵拆装检查 3. 电动机安装	套	1
3	CB002	不锈钢储热水箱 [项目特征] 1. 材质:不锈钢 2. 类型:不锈钢储热水箱 3. 规格:2000*2000 *2000m	台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采暖工程

专业：给排水 采暖 燃气工程

第 2 页 共 9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4. 内胆304不锈钢. 外壳201不锈钢, 50mm厚聚氨酯发泡保温处理, 配人孔、爬梯、水位计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支架制作、安装及除锈、刷油		
4	CB014	不锈钢储热水箱 [项目特征] 1. 材质: 不锈钢 2. 类型: 不锈钢储热水箱 3. 规格: 2000*1500 *2000m 4. 内胆304不锈钢. 外壳201不锈钢, 50mm厚聚氨酯发泡保温处理, 配人孔、爬梯、水位计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支架制作、安装及除锈、刷油	台	1
5	030310003001	系统循环泵 [项目特征] 1. 型号: Q=25m ³ / h H=15m 2. 功率: 2.2KW [工作内容] 1. 本体安装 2. 附件安装 3. 电动机安装 4. 油漆	台	2
6	030310003002	供暖循环泵 [项目特征] 1. 型号: Q=25m ³ /h H=25m 2. 功率: 3KW [工作内容] 1. 本体安装 2. 附件安装 3. 电动机安装 4. 油漆	台	2
7	CB004	补水定压装置 [项目特征] 1. 膨胀罐D100 补水泵Q =2m ³ / h H=35m N=1.1k w 水泵一用一备, 膨胀罐100L [工作内容] 1. 安装	套	2
8	CB005	离子交换软水器 [项目特征] 1. 特征: Q=1t/h N=200w 单罐单阀 硬度≤9mo1/L 原水残留度≤0.03mo1/L [工作内容] 1. 安装	套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采暖工程

专业：给排水 采暖 燃气工程

第 3 页 共 9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9	030310003004	加热循环泵 [项目特征] 1. 型号: Q=8m ³ / h H=16m 2. 功率: 1.1KW [工作内容] 1. 本体安装 2. 附件安装 3. 电动机安装 4. 油漆	台	2
10	030310003005	热水供水泵 [项目特征] 1. 型号: Q=10m ³ /h H=20m 2. 功率: 2.2KW [工作内容] 1. 本体安装 2. 附件安装 3. 电动机安装 4. 油漆	台	2
11	CB003	硅磷晶罐, V40L	个	1
12	030204018001	智能控制柜 [项目特征] 1. 名称、型号: 智能控制柜 2. 功能: 热泵主机控制、水泵控制, 数据采集、设备远程监控, 故障报警等功能 [工作内容] 1. 基础型钢制作、安装 2. 箱体安装	台	2
13	CB015	补水水箱 [项目特征] 1. 材质: 不锈钢 2. 类型: 内胆304不锈钢补水水箱 3. 规格: 600L 4. 内胆304不锈钢. 外壳201不锈钢, 水位计等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支架制作、安装及除锈、刷油	台	1
14	030801001007	镀锌钢管 [项目特征] 1. 安装部位 (室内、外): 室内 2. 输送介质 (给水、排水、热媒体、燃气、雨水): 热媒体 3. 材质: 镀锌钢管 4. 规格: DN80 5. 连接形式: 焊接 6. 除锈、刷油、防腐、绝热及保护层设计要求: 钢管需除锈后刷红丹漆两遍后银粉漆两遍, 管道保温材料采用橡塑保温套管外缠防腐胶带 [工作内容]	m	90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采暖工程 专业：给排水 采暖 燃气工程 第 4 页 共 9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管道、管件及弯管的制作安装 2. 管件安装（指铜管管件、不锈钢管管件） 3. 套管（包括防水套管）制作、安装 4. 管道除锈、刷油、防腐 5. 管道绝热及保护层安装、除锈、刷油 6. 给水管道消毒、冲洗 7. 水压及泄漏试验		
15	030801001002	镀锌钢管 [项目特征] 1. 安装部位（室内、外）：室内 2. 输送介质（给水、排水、热媒体、燃气、雨水）：热媒体 3. 材质：镀锌钢管 4. 规格：DN65 5. 连接形式：焊接 6. 除锈、刷油、防腐、绝热及保护层设计要求：钢管需除锈后刷红丹漆两遍后银粉漆两遍，管道保温材料采用橡塑保温套管外缠防腐胶带 [工作内容] 1. 管道、管件及弯管的制作安装 2. 管件安装（指铜管管件、不锈钢管管件） 3. 套管（包括防水套管）制作、安装 4. 管道除锈、刷油、防腐 5. 管道绝热及保护层安装、除锈、刷油 6. 给水管道消毒、冲洗 7. 水压及泄漏试验	m	10
16	030801001008	镀锌钢管 [项目特征] 1. 安装部位（室内、外）：室内 2. 输送介质（给水、排水、热媒体、燃气、雨水）：热媒体 3. 材质：镀锌钢管 4. 规格：DN50 5. 连接形式：焊接 6. 除锈、刷油、防腐、绝热及保护层设计要求：钢管需除锈后刷红丹漆两遍后银粉漆两遍，管道保温材料采用橡塑保温套管外缠防腐胶带 [工作内容] 1. 管道、管件及弯管的制作安装 2. 管件安装（指铜管管件、不锈钢管管件） 3. 套管（包括防水套管）制作、安装 4. 管道除锈、刷油、防腐 5. 管道绝热及保护层安装、除锈、刷油 6. 给水管道消毒、冲洗 7. 水压及泄漏试验	m	22
17	030801001003	镀锌钢管 [项目特征] 1. 安装部位（室内、外）：室内	m	180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采暖工程

专业：给排水 采暖 燃气工程

第 5 页 共 9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2. 输送介质（给水、排水、热媒体、燃气、雨水）：热媒体 3. 材质：镀锌钢管 4. 规格：DN40 5. 连接形式：焊接 6. 除锈、刷油、防腐、绝热及保护层设计要求：管道需除锈后刷红丹漆两遍后银粉漆两遍，管道保温材料采用橡塑保温套管外缠防腐胶带 [工作内容] 1. 管道、管件及弯管的制作安装 2. 管件安装（指铜管管件、不锈钢管管件） 3. 套管（包括防水套管）制作、安装 4. 管道除锈、刷油、防腐 5. 管道绝热及保护层安装、除锈、刷油 6. 给水管道消毒、冲洗 7. 水压及泄漏试验		
18	030801001004	镀锌钢管 [项目特征] 1. 安装部位（室内、外）：室内 2. 输送介质（给水、排水、热媒体、燃气、雨水）：热媒体 3. 材质：镀锌钢管 4. 规格：DN25 5.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6. 除锈、刷油、防腐、绝热及保护层设计要求：管道需除锈后刷红丹漆两遍后银粉漆两遍，管道保温材料采用橡塑保温套管外缠防腐胶带 [工作内容] 1. 管道、管件及弯管的制作安装 2. 管件安装（指铜管管件、不锈钢管管件） 3. 套管（包括防水套管）制作、安装 4. 管道除锈、刷油、防腐 5. 管道绝热及保护层安装、除锈、刷油 6. 给水管道消毒、冲洗 7. 水压及泄漏试验	m	170
19	030803003013	焊接法兰阀门 [项目特征] 1. 类型：法兰蝶阀 2. 型号、规格：DN8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14
20	030803003002	焊接法兰阀门 [项目特征] 1. 类型：法兰蝶阀 2. 型号、规格：DN65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4
21	030803003015	焊接法兰阀门 [项目特征]	个	6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采暖工程

专业：给排水 采暖 燃气工程

第 6 页 共 9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类型: 法兰蝶阀 2. 型号、规格: DN50 [工作内容] 1. 安装		
22	030803003003	焊接法兰阀门 [项目特征] 1. 类型: 法兰蝶阀 2. 型号、规格: DN4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6
23	030803001001	螺纹阀门 [项目特征] 1. 类型: 闸阀 2. 型号、规格: DN25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30
24	030803005001	自动排气阀 [项目特征] 1. 类型: 自动排气阀 2. 型号、规格: DN25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4
25	030803003005	焊接法兰阀门 [项目特征] 1. 类型: 过滤器 2. 型号、规格: DN8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6
26	030803003014	焊接法兰阀门 [项目特征] 1. 类型: 过滤器 2. 型号、规格: DN5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3
27	030803003006	焊接法兰阀门 [项目特征] 1. 类型: 过滤器 2. 型号、规格: DN4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4
28	030803003008	焊接法兰阀门 [项目特征] 1. 类型: 止回阀 2. 型号、规格: DN8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4
29	030803003016	焊接法兰阀门 [项目特征]	个	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采暖工程

专业：给排水 采暖 燃气工程

第 7 页 共 9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类型: 止回阀 2. 型号、规格: DN50 [工作内容] 1. 安装		
30	030803003009	焊接法兰阀门 [项目特征] 1. 类型: 止回阀 2. 型号、规格: DN4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4
31	030803003011	软接头 [项目特征] 1. 类型: 软接头 2. 型号、规格: DN8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4
32	030803003017	软接头 [项目特征] 1. 类型: 软接头 2. 型号、规格: DN5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4
33	030803003012	软接头 [项目特征] 1. 类型: 软接头 2. 型号、规格: DN4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4
34	030805006001	钢制柱式散热器 [项目特征] 1. 片数: 15, 20片 (按情况安装) 2. 型号、规格: 600型钢铝散热器 [工作内容] 1. 安装	项	1
35	010101006001	管沟土方 [项目特征] 1. 土壤类别: 综合土 2. 挖沟平均深度: 0.56m [工作内容] 1. 排地表水 2. 土方开挖	m ³	208
36	010103001001	土(石)方回填 [项目特征] 1. 土质要求: 素土 [工作内容] 1. 回填	m ³	102.9
37	010103001002	土(石)方回填 [项目特征]	m ³	105.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采暖工程

专业：给排水 采暖 燃气工程

第 8 页 共 9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土质要求: 砂石垫层 [工作内容] 1. 回填		
38	030807001001	采暖工程系统调试 [项目特征] 1. 系统: 采暖工程 [工作内容] 1. 系统调整	系统	1
39	030208001001	电力电缆 [项目特征] 1. 型号: YJV-0.6/1KV 2. 规格: 3*150+2*70 3. 敷设方式: 桥架敷设 [工作内容] 1. 电缆敷设 2. 电缆头制作、安装	m	100
40	030208006001	电缆沟土石方 [项目特征] 1. 土方类别: 含建筑垃圾土 2. 管沟尺寸: (600+400)*1000 [工作内容] 1. 挖土、填土	m ³	45
41	030208002004	控制电缆 [项目特征] 1. 型号: YJV-0.6/1KV 2. 规格: 3*25+2*16 3. 敷设方式: 桥架敷设 [工作内容] 1. 电缆敷设 2. 电缆头制作、安装	m	55
42	030208002001	控制电缆 [项目特征] 1. 型号: RVVP 2. 规格: 3*1.5 3. 敷设方式: 桥架敷设 [工作内容] 1. 电缆敷设 2. 电缆头制作、安装	m	360
43	030208002003	控制电缆 [项目特征] 1. 型号: YJV 2. 规格: 3*10+2*6 3. 敷设方式: 桥架敷设 [工作内容] 1. 电缆敷设 2. 电缆头制作、安装	m	25
44	030208002002	控制电缆 [项目特征] 1. 型号: YZ	m	400

第五章 磋商方法

一. 磋商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 磋商程序

1. 本采购项目磋商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无效投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1）磋商响应文件初审；
- （2）澄清有关问题；
- （3）比较与评价；
- （4）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 （5）编写磋商报告。

2. 磋商响应文件初审

2.1 资格性审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磋商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4条所述资格要求进行资格性审查，如果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要求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2.2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从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2.2.1 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

2.2.2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

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真实、有效；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规定；授权期限是否满足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

2.2.3 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投标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偏离；投标商务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是否满足本次投标的特殊要求；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

2.2.4 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2.3 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评审环节。

三、政策性扣减

1、政策性扣减范围

1.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磋商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1.2 依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1.2.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即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4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2、政策性扣减方式: (本项目不享受)

2.1 供应商为非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情况:

2.1.1 在磋商报价的基础上, 小型企业或达到小型企业划分标准的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按“磋商报价 \times 3%”进行扣减;

2.1.2 在磋商报价的基础上, 注册资金在十五万元以上的微型企业或注册资金在十五万元以上达到微型企业划分标准的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按“磋商报价 \times 3%”进行扣减;

2.1.3 在磋商报价的基础上, 注册资金在十五万元以下的微型企业或注册资金在十五万元以下达到微型企业划分标准的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按“磋商报价 \times 3%”进行扣减。

2.2 当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

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情况：

2.2.1 在磋商报价的基础上，与小型企业或达到小型企业划分标准的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联合的，按“磋商报价 \times 1%”进行扣减；

2.2.2 在磋商报价的基础上，与微型企业或达到微型企业划分标准的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联合的，按“磋商报价 \times 1%”进行扣减。

2.2.3 在磋商报价的基础上，同时与小型、微型企业或达到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的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组成两家以上的联合体的，仅按照“磋商报价 \times 1%”进行扣减，不累计扣减。

磋商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类别	磋商因素	最高得分
磋商 报价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磋商最终报价)×价格权值×10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人员认为某投标报价有低于成本价嫌疑的，为无效报价。	30分
施工组 组织设计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完全符合要求 3.1-6分；基本满足要求 1.1-3分；不满足要求 0-1分	6分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完全符合要求 3.1-6分；基本满足要求 1.1-3分；不满足要求 0-1分	6分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完全符合要求 3.1-6分；基本满足要求 1.1-3分；不满足要求 0-1分	6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完全符合要求 3.1-6分；基本满足要求 1.1-3分；不满足要求 0-1分	6分
	施工方案和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完全符合要求 3.1-6分；基本满足要求 1.1-3分；不满足要求 0-1分	6分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完全符合要求 3.1-6分；基本满足要求 1.1-3分；不满足要求 0-1分	6分
	施工机械配备和材料投入计划完全符合要求 3.1-6分；基本满足要求 1.1-3分；不满足要求 0-1分	6分
	劳动力安排计划及劳务分包计划完全符合要求 3.1-6分；基本满足要求 1.1-3分；不满足要求 0-1分	6分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完全符合要求 3.1-6分；基本满足要求 1.1-3分；不满足要求 0-1分	6分
	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完全符合要求 3.1-6分；	6分

	基本满足要求 1. 1-3 分；不满足要求 0-1 分		
业绩	以合同的形式提供自 2019 年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份 2 分，满分 10 分		10 分
备注	<p>1、各评委独立打分。</p> <p>2、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p> <p>3、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p> <p>4、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p>5、磋商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磋商小组决定暂停磋商，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p>		

四、定标：

- 1、磋商结果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 2、采购人根据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项目编号：YMD-2022680F

(正本或副本)

铜川市耀州区石柱镇机关二期取暖改造工程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二〇二二年 月 日

目 录

- (一) 磋商函
- (二) 法人代表授权书
- (三) 磋商报价表
- (四) 磋商方案说明书
- (五) 商务响应说明书
- (六)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七) 资格证明文件

一、磋商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投标邀请(编号:_____), 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
副本一式__份、电子版本__份。

我方承诺如下:

- (1) 磋商总价为 _____ (人民币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 (2) 如果中标, 我们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履行合同的^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含修改部分, 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 我们
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我们同意在磋商有效期内(自开标之日起__天), 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5)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 (6) 我们同意, 如果中标, 向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签字并盖章:

日 期:

三、磋商报价表

3.1 磋商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总报价 (元)	工期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日 期：

3.2 报价表统一格式

以广联达计价软件 GBQ6.0（最新版本）编制（按发布的招标书导入后自行组价）

四、磋商方案说明书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磋商方案说明书，内容至少应包括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1、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 2、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 3、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 4、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5、施工方案和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
- 6、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 7、施工机械配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 8、劳动力安排计划及劳务分包计划
- 9、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 10、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 11、其他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公 章：

日 期：

五、商务响应说明书

按照磋商文件的商务要求编制商务响应说明书，格式不限。但内容至少应包括如下：

1. 磋商报价所包含的全部供应内容；
2. 磋商报价所包含的全部服务内容；
3. 对服务地点、验收、服务承诺、付款方式、合同条款等投标响应；
4. 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其它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公 章：

日 期：

六、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二〇二二年 月 日

七、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准备、封装至磋商响应文件中。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 1、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供应商业绩情况（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 3、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文件或承诺；
- 4、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视为中小企业。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